

# 宁陕县财政局文件

## 宁陕县财政局 关于拨付2023年就业补助中央（直达） 资金的通知

县人社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《关于下达2023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安财社〔2023〕122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就业补助资金163万元，拨付资金年终列入2023年政府支出分类“2080799—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就业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助、职业技能鉴定补贴、社会保险补贴、公益性岗位补贴、创业补贴、就业见习补贴、求职创业补贴、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、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和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（原小额担保贷

宁陕县财政局政办股 2023年7月30日印发



附件：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

用流程按规定办理。

- 五、本次下达资金拨入“宁陕县社会保障资金财政专户”，使“金”。
- 四、本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。
- 三、请认真贯彻落实《宁陕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》（宁办字〔2021〕80号）文件要求，对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“双监控”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并于项目完成后，及时向我局报送绩效自评报告。
- 二、请认真指导和组织实施项目相关工作，统筹安排，按照相关规定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拨付及时，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
- 款贴息和补充小额担保贷款基金）不得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。